

2023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制定全区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维护和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维护和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的具体办法，报区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参与制定城市总体规划中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专业规划；负责全区城市管理工作的规划、计划、组织协调、监督检查。

（二）负责辖区城市环境容貌治理、环境卫生、户外广告（门头招牌）、建筑垃圾、城管监察的综合管理。负责对辖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的指导、协调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全区性城市管理综合治理，对各镇、办事处和区直有关单位市容环境卫生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

（三）负责区级道路、路灯、城市排水、污水处理及城市供水、城镇燃气、集中供热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运行管理和特许经营管理工作；负责城区防汛排涝及“12319”热线工作。

（四）负责辖区园林绿化的行业管理和指导，及生态园

林城市、园林城市创建和园林绿化管理等工作。

（五）负责辖区城市综合执法工作的综合管理、指挥协调、监督检查、教育培训、考核评价，按照城市管理的需要制定不同时期工作目标和政策。

（六）负责对辖区环境卫生设施拆迁处置及对从事城市生活废弃物收集、运输、清扫、处置专业的单位、个人的资质进行审查和监督管理；负责对辖区范围内户外广告（门头招牌）设置的审批和管理；负责指导辖区城市公共停车场运行管理。

（七）负责全区环卫设施建设维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专项资金的计划、监督、使用和管理。负责环卫设施建设维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任务量的核定，维修养护管理经费的定额使用和管理；负责环卫设施建设维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作业市场的综合管理和维修管理养护队伍的资质审查；负责协调、组织、监督环卫设施建设维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作业任务的招标、管理、质量检查和考核工作；负责环卫、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管理养护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股权融资、项目引资工作。

（八）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实施数字化城管的规定、

标准，拟订本区实施数字化城管的实施方案和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数字化城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考核；承担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九）负责辖区内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负责对辖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秩序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全部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城市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工商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门头招牌）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水务管理方面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食品药品监管方面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规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负责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的行政处罚工作。实施与上述范围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十二）对各镇、办事处的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进

行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

(十三)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预算包括 2023 年度卫滨区城管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二级机构预算。

卫滨区城市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室、市容监管科）、城市综合管理室（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室、市政园林绿化公用事业管理室）。

卫滨区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无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1.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收入总计 1770.86 万元，支出总计 1770.86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429.98 万元，增长 419.50%。主要原因是：增加卫滨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 1374 万元；支出增加 1429.98 万元，增长 419.5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卫滨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 1374 万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收入合计 346.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46.86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支出合计 1770.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7.02 万元，占 19.03%；项目支出 1433.84 万元，占 80.9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46.86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0.00万元。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5.98万元，增长1.75%，主要原因是：工资上调，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46.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7.02万元，占97.16%；项目支出9.84万元，占2.84%。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89万元，占10.35%；卫生健康支出19.34万元，占5.58%；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691.80万元，占487.75%；住房保障支出23.83万元，占6.8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337.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19.92万元，占94.9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

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7.10 万元，占 5.07%；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 6.5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7.1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与 2022 年相比减少 1.79 万元，下降 9.48%，主要原因：人员调出，一般公用定额减少、其他交通费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19 辆，其他用车为环卫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

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2023 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预算 01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346.86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5.8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9.3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691.80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3.8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6.86	本年支出合计	1,770.86
上年结转结余	1,424.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70.86	支出总计	1,770.86

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预算 02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1,770.86	346.86	346.86	346.86									1,424.00	1,424.00				
202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1,770.86	346.86	346.86	346.86									1,424.00	1,424.00				

2023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预算 03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770.86	337.02	314.28	5.64	17.10		1,433.84	9.84	1,424.00
			202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1,770.86	337.02	314.28	5.64	17.10		1,433.84	9.84	1,42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1.69	31.69	31.6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20	4.20	4.2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2	15.92	15.9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2	3.42	3.4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57.96	257.96	235.22	5.64	17.1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84						59.84	9.84	50.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74.00						1,374.00		1,374.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83	23.83	23.83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预算 04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46.86	一、本年支出	1,770.86	1,770.86	1,770.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346.86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424.00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24.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9	35.89	35.8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34	19.34	19.3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691.80	1,691.80	1,691.8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3.83	23.83	23.83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770.86	支出合计	1,770.86	1,770.86	1,770.86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预算 05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346.86	337.02	314.28	5.64	17.10		9.84	9.84	
			202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346.86	337.02	314.28	5.64	17.10		9.84	9.8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1.69	31.69	31.69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4.20	4.20	4.2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2	15.92	15.9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2	3.42	3.4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57.96	257.96	235.22	5.64	17.1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	9.84						9.84	9.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83	23.83	23.83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 06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37.02	319.92	17.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69	31.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20	4.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92	15.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2	3.42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8.24	58.2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75	12.7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8.54	138.5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5.69	25.69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5.64	5.6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9		2.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56		1.5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24		6.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		6.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1		0.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3.83	23.83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预算 08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50		6.50		6.5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预算 09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预算 10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433.84	9.84			1,424.00				
	202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1,433.84	9.84			1,424.00				
其他运转类	2023 年数字城管网运转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9.84	9.84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117 号卫滨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50.00				50.0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207 号卫滨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1,374.00				1,374.00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2		1,433.84	1,433.84										
202001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9.84	9.84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1,424.00	1,424.00										
410703220000000016835	2023年数字城管网运转费	9.84	9.84		11条线路费	39600元	通信线路	11条	实现市容监督管理网格化	≥95%	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平台通信费	8400元	通信运转费支付时效	8月1日前					
					35部城管通通信费	50400元	城管通	35部					
							“数字城管”网络信息双向传递	≥98%					
410703230000000020308	新财预2022.207号卫滨区城管局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	1,374.00	1,374.00										
410703230000000026758	新财预2022.117号卫滨区火车站汽车站地区管理工作经费	50.00	50.00										
202		1,424.00	1,424.00										
202001	新乡市卫滨区城市管理局	1,424.00	1,424.00										
410703230000000020307	新财预2022.207号卫滨区城管局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	1,374.00	1,374.00		项目总成本	≤2644.65万元	户数	16796户	提升燃气安全	明显提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9%	
							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小区数量	100个					
							竣工验收合格率	≥98%					
410703230000000026708	新财预2022.117号卫滨区火车站汽车站地区管理工作经费	50.00	50.00		项目总成本	≤50万元	人员数量	20人	“两站区域”规范化管理	明显提升	管理人员满意度	100%	
							管理人员工资发放	每月月底前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